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1-123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749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通知书”）。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收到反馈意见通知书后，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并作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以下简称“反馈意见的回复”）等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及公司调整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情况，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了修订，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现公司会同中介机构根据公司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内容对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公司将按照要求在上述反馈意见的回复披露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相关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宜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

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